

罗山县铁铺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帮助下，按照县委办、县政府办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要求，我镇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我镇 2023 年度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围绕镇委、镇政府重点工作，按照《条例》规定，2023 年度我镇政府信息公开总数为 27 条，内容涵盖政府工作动态、民生建设、领导活动、政策宣传、主要工作推进及取得成效等相关的各类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

我镇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为镇党政办，公布了办公时间、地址、电话、受理程序等。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我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镇党委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年初对此项工作做出了详细安排部署，实行专人负责制，成立了以镇长为组长、分管副镇长为副组长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全力推进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配备专门电脑，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的审阅、登记和上报。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镇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栏通用载体的基础上，认真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使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呈现灵活多样。

一是充分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等信息公开目录管理系统网站，把网站列为公开信息的重要途径，对我镇的各项事业活动及时上网发布。

二是积极利用各级媒体、微信公共号、短视频平台、云上罗山等的宣传作用，让不同层次的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

三是动员镇机关干部积极踊跃投稿，大大提高了我镇在各大媒体平台投稿的活跃度。

（五）监督保障：

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严格依法管理，加强督促检查，强化监督，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进一步强化责任，严肃纪律，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积极贯彻实施信息督查检查制度，严格把握公开程序，边学习、边修改、边完善，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全面、及时更新、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还需拓展。

（二）改进措施

针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镇政府将根据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认真查找并纠正问题，努力克服和解决困难，有序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

1、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队伍建设，将办公室同志统筹起来，统一培训，提升信息员综合素质及能力，提高工作效率。

2、广泛宣传，营造氛围。扩展宣传范围，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典型经验、先进做法的宣传报道，引导群众主动关心政府信息公开，依法有序参与政府信息公开。

3、加强日常学习，抓好领导干部学习培训，提高领导干部驾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充分调动干部职工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推进。

4、加大政府信息采集和发布力度，提高信息质量，丰富公开内容。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重点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

5、创新工作方式，拓宽公开渠道。努力探索信息公开的新路子，因地制宜选取形式多样的信息公开方式，畅通公开渠道，方便群众获取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